

煤炭史志简讯

2019 年第 2 期（总第 114 期）

煤炭工业文献委、史志委秘书处
《中国煤炭工业志》编委会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12 日

目 录

- ▲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关于推荐申报煤炭行业
第二轮修志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的通知
- ▲ 史志工作动态
 - 《中国煤炭科学技术志》列入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尹忠昌）
 - 《中国煤炭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志》通过终审（李宏伟）
 - 《浙江省能源集团志》编纂工作精准推进（沈经皓）
- ▲ 史志工作研究
 - 关于煤炭年鉴提要的撰写工作（吴晓煜）
- ▲ 煤炭史志著作提要选登
 - 《哈密矿务局志》（1986-1997）（姜庆乐）
 - 《枣庄矿务局劳动志》（1880-1986）（刘新建）

邮箱: mtshizhi@163.com

煤炭史志网: mtshizhi.cn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关于推荐申报煤炭行业 第二轮修志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煤炭管理部门、煤矿安全监察机构，各煤炭企事业单位，煤炭社会组织，省级《煤炭工业志》编委会：

从2012年底开展煤炭行业第二轮修志工作以来，各省级煤炭管理部门、煤矿安全监察机构、煤炭社会组织，以及煤炭企事业单位，积极开展修志工作，取得了丰硕成果，涌现出一大批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为褒奖先进，激励煤炭史志工作者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进一步做好煤炭史志工作，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经研究，决定组织推荐申报煤炭行业第二轮修志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和名额

（一）推荐范围

先进集体：各省级煤炭管理部门、煤矿安全监察机构、煤炭社会组织、煤炭企事业单位史志工作部门与机构。

先进工作者：从事煤炭史志工作，成绩优异的干部职工。

（二）推荐名额

本次评选出先进集体80个、先进工作者150名。并对从事煤炭行业第二轮修志工作满三年及以上的干部职工颁发荣誉证书。

二、评选条件

（一）先进集体条件

1. 在史志工作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2. 认真贯彻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落实煤炭行业第二轮修志

的要求，积极开展史志工作，机构健全；在近 6 年内编纂过本级或本单位的史志著作（史、志、年鉴及大事记等），且成绩突出。

3. 重视人才培养，培训业务骨干。

4. 重视史志资源的开发利用，为本地区和本单位煤炭事业发展作出贡献。

5. 史志队伍作风优良，清正廉洁。

（二）先进工作者条件

1. 在史志工作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2. 热爱煤炭史志事业，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作风正派，勇于创新，在史志工作中贡献突出。

3. 从事史志工作 4 年及以上。在职或退休人员均可推荐。

三、推荐程序

1. 省级《煤炭工业志》的推荐申报工作由编纂牵头单位或省级《煤炭工业志》编委会办公室负责。

2. 中央管理的企事业单位和全国性煤炭社会组织自行报送推荐人选和推荐表。

3. 各省级煤炭（矿业、能源、投资）集团公司自行报送推荐人选和推荐表。

4. 《中国煤炭工业志》编委会办公室对上报的拟推荐对象审核同意，并公示 5 个工作日。最后经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审定批准，予以表彰。

四、材料报送

由于二轮修志表彰会将于 4 月中下旬召开，时间紧急，请各地各单位务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前将推荐材料一式两份和电子版报《中国煤炭工业志》编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陈 昌 13501375481 于海宏 18611169645

联系电话：(010) 64463430(可传真) 64464560

电子邮箱：mtshizhi@163.com

邮寄地址：北京朝阳区青年沟路安源大厦 613 室

本通知及推荐表，可在国家煤炭工业网、煤炭史志网
(<http://www.mtshizhi.cn/>) 下载或查看。

- 附件：1. 煤炭行业第二轮修志工作先进集体推荐表
2. 煤炭行业第二轮修志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
3. 参加煤炭行业第二轮修志工作人员登记表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2019 年 3 月 4 日

▲ 史志工作动态

《中国煤炭科学技术志》列入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由中国煤炭学会组织编纂，煤炭工业出版社申报的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中国煤炭科学技术志》获得 2019 年国家出版基金资助。这是煤炭工业出版社继《中国煤矿救护志》之后，获得国家出版基金资助的第二本志书，体现了国家对煤炭史志工作的支持与重视。

《中国煤炭科学技术志》全面记述中国煤炭科技发展的历程，具有重要学术价值和借鉴价值。（本刊特约通讯员 尹忠昌）

《中国煤炭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志》通过终审

2019 年 1 月 25 日，《中国煤炭工业志》编办在北京召开《中国煤炭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志》（简称《中煤政研会志》）终审会。《中国煤炭工业志》编委会副主任、总纂吴晓煜，中国煤炭报社党委书记崔涛、煤炭信息研究院副院长卞生智、中国煤炭教育协会会长李增全、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政策研究部副主任郭中华，《中国煤炭工业志》副总纂陈昌等参加评审。中煤政研会会长、《中煤政研会志》编委会主任李

德东，中煤政研会副会长、《中煤政研会志》总纂王时，中煤政研会咨询服务部主任徐腾生、调研部副主任李红伟等参加会议。

评审组组长吴晓煜主持会议，李德东致欢迎辞，王时对送审书稿做简要说明。评审组成员对志稿进行认真评审。评审组一致同意《中煤政研会志》通过终审。认为《中煤政研会志》全面记述了从1984-2016年的发展历史和现状，编纂指导思想正确，篇目设置较为合理，具有特色，记述语言朴实，行文较为规范，符合志书的编纂要求，符合志书编纂的要求。

李德东对《中国煤炭工业志》编委会、煤炭工业文献委给予中煤政研会修志工作的关心支持，对评审组专家表示感谢！表示认真落实终审意见和评审组提出的修改建议，力争出版一部较高质量的《中煤政研会志》。

（本刊特约通讯员 李宏伟）

《浙江省能源集团志》编纂工作精准推进

一、形成一支修志队伍，修志能力逐步提高

1. 领导高度重视，建立了编纂机构。浙能集团首次修志，2018年6月下发了《关于组织开展〈浙江省能源集团志〉编撰工作的通知》，组建了编纂委员会、编纂办公室及编辑部；召开了志书编纂工作启动会。

2. 开展培训工作，提升业务素质。举办了业务培训班，共40多人参加了培训。各部门及单位分头对参编人员进行了培训。

二、形成一套工作制度和办法

1. 建立“浙能志编辑部”和“浙能集团志”微信群，加强联系，交流讨论，相互借鉴学习。

2. 建立了编辑部主任工作例会制度，每月召开两次，总结工作，分析情况，安排后续工作。

3. 编辑部按编写大纲，由各位主任分工负责对各篇章初稿的审阅。召开了管控篇、产业篇、专业篇推进会。

三、板块公司以及部分部门完成初稿

1. 走访山东、安徽两省兄弟单位，交流学习编纂工作经验。大纲初稿拟定后，编辑部与各部门及单位反复探讨，不断修改，调整了 18 次，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浙能志》编写大纲。

2. 编辑部多次召开管控篇、产业篇、专业篇等推进研讨会，协调推进各部门及单位编纂工作，不断完善编写大纲，各板块及部分部门完成了初稿。
(本刊特约通讯员 沈经皓)

▲ 史志工作研究

关于煤炭年鉴提要的撰写工作

吴晓煜 2018.12.15

根据《地方志工作条例》的规定，年鉴类著作属于地方志工作的范畴，因此煤炭年鉴是煤炭史志著作的重要一脉。因之，煤炭年鉴的提要，是《中国煤炭史志著作总目提要》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撰写好年鉴的提要，意义重大，是事关煤炭文化传承古今的大事。一定要严肃以对，把这项重要工作落到实处。

一、撰写基本要求与撰写原则

与 2018 年 8 月 11 日印发的《关于煤炭史志著作提要的撰写工作》相同。

二、年鉴提要的主要内容

1. 标题

以年鉴的书名为标题，加书名号。书名号后标明年限，加括号。

2. 编纂者

(1) 写明编纂单位（单位名称或编委会、领导小组）。

(2) 写明编委会（领导小组）主任（组长）、主编、副主编、编办（编写组）主任（组长）、主要撰稿人员名单。

3. 版本情况

- (1) 出版单位及日期，由出版管理部门批准印刷的要予以注明。
- (2) 自行印刷的，写明印刷日期，以及油印、铅印。
- (3) 开本、精装或平装。
- (4) 注明具体条目数、表格数、照片数。
- (5) 字数，未有明确字数的写明页数。

4. 年鉴内容简介

概括一级类目的重点内容。

5. 简要评价

文字极其简要，画龙点睛，指出特色，不可妄议。

三、撰写注意事项

1. **一本年鉴一篇提要。** 一年一本、几年一本、同一书号的年鉴，均单独撰写一篇提要。
2. **关于年份相近的年鉴。** 凡编委会主任、主编、编写人员变化不大的，仅写有变化的部分。并注明同××年年鉴，以便读者查考。
3. **年鉴内容简介部分。** 只写明年鉴大的结构和一级部类内容。二级、三级条目可不涉及。大结构与一级部类基本相同的，可注明同××年年鉴。只写有变化的内容。
4. **注意年鉴记述内容的时间。** 有些年鉴在封面上虽注明××年，但书中内容却是上一年的事情，需要加以辨别与注明。
5. **同一单位的年鉴由一人撰写提要。** 包括更名的单位。
6. **按年份顺序撰写。** 从最早年份写起。
7. **文字简练，言之有物。** 每篇提要 200 字左右，不超过 300 字，用词可简化。如煤矿生产、基本建设、职工生活、企业文化可简写为生产、建设、生活、文化。
8. **提要稿之后要写上作者姓名与时间。** 在年鉴扉页上注明提要作

者姓名、时间，以便查考。

9. 及时撰写，抓紧编目。提要撰写后，把提要稿、提要目录、年鉴书籍及时返回《中国煤炭史志著作总目提要》编办。以便汇总编目。

▲ 煤炭史志著作提要选登

《哈密矿务局志》（1986—1997）

《哈密矿务局志》编委会编。编委会主任李春生，副主任陈宝珊等 9 人。主编孙恺志，副主编刘志民，编辑那贵君等 5 人。1998 年 9 月内部印刷，16 开本，精装，38 万字，印行 1500 册。

该志是 1988 年 9 月出版的《哈密矿务局志》（1958—1985）的续志，主要记载了哈密矿务局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在煤炭生产建设中取得的重大成就。该志前有彩页，正文共 12 篇，分别是地质、建设、生产、安全与环保、经营管理、多种经营、科教、生活、党群、离退休管理与社保、人物、分志（露天矿、一矿、北泉煤矿、电厂、煤建处、棉纺厂）。该志在编纂工作中，领导重视，分工明确，较短时间完稿并顺利出版。

（姜庆乐 2018.10.16）

《枣庄矿务局劳动志》（1880—1986）

《枣庄矿务局劳动志》枣庄矿务局劳动工资处编。主笔朱昭宜。1989 年 5 月内部发行，16 开本，平装，35 万字，印行 1000 册。

枣庄煤矿开采始于 1880 年（清光绪六年），历史比较悠久。该志前有彩色照片，全志分为大事记、概述、劳动管理、工资管理、劳动定额管理、奖金管理、津贴管理、技术培训、劳动保险、职工农转非、附录等 10 章。该志 1985 年 12 月开始编写，历时三年，终成此书。

（刘新建 2018.10.16）

本期责任编辑 于海宏